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Sha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8)

有關 物業合資發展項目 之合作更新

茲提述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天山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天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天山房地產」)、德安開發與村委會間之物業合資發展項目(「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該項目之更新

該項目涉及拆除事項及建設事項。根據合作協議及補充合作協議，拆除事項及建設事項之成本將由天山房地產及德安開發承擔。

誠如本公司過往年度之年報所述，由於中國外匯管制，德安開發已押後向該項目注入其承諾的資金。此外，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所述，德安開發已表明其不擬再參與該項目，並已與天山房地產及村委會就有關安排進行多次討論。直至本公告日期，德安開發並未支付有關拆除事項及建設事項之任何成本。此外，德安開發亦確認，由於內部原因，其不會參與該項目及該土地之投標／拍賣／掛牌出售。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董事局已議決同意中止德安開發參與該項目，且天山房地產及德安開發不會成立項目公司。

目前，拆除事項已告完成，而建設事項仍在進行，並預期建設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底竣工。誠如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約人民幣797,600,000元作為重新開發該項目的按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天山房地產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河北天山睿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已參與中國石家莊高新區留村28#地(「該拍賣土地」)之投標／拍賣／掛牌出售，並成功以合共人民幣866,200,000元購入整幅該拍賣土地。該拍賣土地將開發為約361,467平方米之住宅物業及23,456平方米之商業物業，並作為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進行銷售。

董事認為德安開發中止參與該項目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原因為德安開發於過往年度並無向該項目作出任何資本投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並獲得股東批准（如適用）。

承董事局命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振山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吳振山先生、吳振嶺先生、張振海先生及吳振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崇厚先生、王平先生及張應坤先生。